

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政综合办公室(行政审批)

枣高行批字〔2026〕46号

关于山东润泽一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申 请建筑业企业资质注销的公示

山东润泽一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,向我单位提出注销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申请(详见附件)。根据《行政许可法》及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,现予以公示(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)。

企业或个人对公示内容若有异议,可拨打 0632-8355366 反馈。若无异议,公示期满,企业资质(见附件)将准予注销。山东润泽一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作废(原审批机关: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专用章(3704203001295),原审批日期:2024-6-4)。

附件:企业申请注销建筑业企业资质明细

枣庄高新区党政综合办公室(行政审批)

2026年7月16日

